编号：CHBM-2026-031

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淳化县2026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（洪涝灾害及旱灾）资金项目采购

采购项目编号：CHBM-2026-031

甲　　方：淳化县应急救援保障中心

乙　　方：陕西汉秦腾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　　方：淳化县应急救援保障中心

乙　　方：陕西汉秦腾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，双方本着合作互利互惠的原则，经充分协商，双方达成一致，签订本协议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一、 地点：淳化县应急救援保障中心

二、 项目明细：

序号	名称	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合计
1	汽油清水泵	STN80C	8	台	2100	16800
2	汽油污水泵	STN80-65	8	台	2400	19200
3	6 寸汽油水泵	PQ-STN-150	2	台	8200	16400
4	进水管	25mm	90	米	40	3600
5	出水带	10-150-30/13-80-25	18	条	285	5130
6	移动式蓄水囊	STN-3T	20	个	980	19600
7	防汛应急包	LY-WQS/STN-FX05	50	组	485	24250
8	分体雨衣	STN-N210	100	套	60	6000
9	雨鞋	STN-WS	100	双	125	12500
10	雨伞	STN-WQB	200	把	45	9000
11	强光手电	STN-3S	100	把	620	62000
12	麻袋	STN-MD	1000	个	9	9000

13	移动照明灯组	STN6300	20	套	2080	41600
14	防水彩条布	STN-CTB	20	卷	521	10420
15	净水设备	JN-DH-110RO400	2	台	10600	21200
16	便携式发电机组（汽油）	STN1200	2	台	4500	9000
17	喊话器	STN66SUR	60	个	230	13800
18	合计	￥：299500.00			贰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	

三、 项目的所有权自完工交付时起转移，但**甲方**未履行支付款义务的，项目的所有权属于**乙方**所有；产品在人为毁损情况下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**甲方**承担。

四. 所有产品必须是全新原厂正品，无翻新、无瑕疵，配套合格证、检测报告、等资料随货一并交付甲方。

五. 因标的物本身质量不合格、材质缺陷、工艺问题造成的损坏、损失，无论是否交付、验收，全部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、更换责任，不受风险转移约定限制。

六. 在途货物运输风险 ，由乙方承担。

七. 有效质保 12 个月，签订合同后 20 个日历交货。

八 项目交付的方式、时间、地点：乙方应无条件及时按合同签订时间送至甲方指定地点。

九、输方式及运输费用承担：乙方产品到甲方指定位置，其发生的运费、包装费、装卸费等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十、 项目验收标准、方法、地点及期限：乙方的项目产品质量由甲方的工作人员、相关人员检查、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 ，如乙方的项目材质、规格、质量等不合格时，甲方可以拒绝项目产品进场，乙方应及时配

合、处理。

十一、结算方式：

1，付款：甲方验收乙方的产品质量后，乙方必须同时提供合法有效的同等金额正式增值税发票，甲方验明发票真伪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将项目款转入乙方结算银行账号，乙方承担因使用假发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十二、协议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协议如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可依法向甲方管辖权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三、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十四、其他约定事项：本合同 壹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 。

甲　　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　　址：

电　　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9 日

乙　　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　　址：

电　　话：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19 日